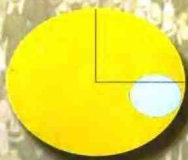


股份制经济与证券市场

吉寿松 李忠文 段景义 房廷宏 等编



● 石油工业出版社

99
F121.29
60
2

股份制经济与证券市场

吉寿松 李忠文 等编
段景义 房廷宏



石油工业出版社



3 0007 8264 3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股份制经济的理论与实践入手,主要讲述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股份制度、股份公司、股票与股票市场、债券与债券市场、证券投资、证券市场及管理等内容,对普及股份制知识有一定作用。

可供企业界、学术界、大专院校及社会公众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股份制经济与证券市场/吉寿松等编.

北京:石油工业出版社,1998.4

ISBN 7-5021-2276-1

I. 股…

II. 吉…

III. ①股份制—研究—中国②资本市场—研究—中国③证券市场—研究—中国

IV. F83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8)第09708号

石油工业出版社出版

(100011 北京安定门外安华里二区一号楼)

河北省徐水县激光照排厂排版

河北省徐水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16开本 9.5印张 250千字 印1—2000

1998年4月北京第1版 1998年4月河北第1次印刷

ISBN 7-5021-2276-1/F·65

定价:19.50元

前 言

股份制经济、证券市场是一种高文化、高法制、高敏感、高效率的经济形式，它是社会化大生产、商品经济和信用制度发展的必然产物。虽然股份制是伴随资本主义社会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但它在本质上是与现代商品经济高度社会化生产相联系的一种经济形式，是人类文明发展中的一项积极成果。江泽民总书记在“十五”大报告中明确指出：“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有利于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有利于提高企业和资本的运作效率，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股份制对于企业制度的改革，对于经济体制的改革是一种有效的选择，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一个重要方向。

目前，我国正处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换过程，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培育和完善市场体系，无疑是一个中心枢纽，其中包括商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劳务市场、技术市场以及资金市场，而证券市场则是资金市场中的一个重要的甚至带有关键意义的组成部分。证券和证券市场同股份制一样，都是商品经济范畴，可以为资本主义利用，也可以为社会主义所利用，我国分别于1990年和1991年先后建立了上海和深圳两家全国性的证券交易所，证券市场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已经初具规模，从而使股票、债券等多种形式的有价证券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有效融资形式和投资工具，在我国的经济生活中日益发挥重要作用，证券市场也成为促进国民经济顺畅运行的一种不可缺少的重要机制。

本书是在讲授有关课程的基础上编写而成的。在编写过程中，力求把系统性、实用性和理论性结合起来。全书共八章，参加编写的人员有：大庆石油学院吉寿松、房廷宏、牟敦山、李正军、赫丛喜；大庆石油管理局试油试采公司高级经济师李忠文、高级经济师段景义、经济师龚彦杰；华北油田化学药剂厂李杰等。具体分工如下：段景义：第一章第一、二、三节；李忠文：第二章及第一章第四、五节；龚彦杰第七章第一、二节，第五章第一节；吉寿松：第三章及第七章第三、四、五节；房廷宏：第四章及第五章第二、三节；赫丛喜：第六章；牟敦山：第八章第一、二、三节；李正军第八章第四、五节；李杰：第八章第六、七节。

全书由吉寿松、李忠文、段景义、房廷宏等编，大庆石油学院王恒久副教授主审。

本书对于企业界、学术界及社会公众均有学习或参考价值，对于普及股份制知识、创造推进股份制的舆论环境有一定作用，本书也可以作为大专院校的参考用书。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大庆石油学院经济管理系陶长有、刘戒骄，大庆石油学院成人教育学院杨俊发、赵叔，大庆石油管理局试油试采公司射孔分公司全传发、朱玉等同志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参阅了国内外一些专家学者的有关文章和著作，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不妥或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8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股份制经济的理论和实践	(1)
第一节 股份制经济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1)
第二节 股份制经济产生的原因	(2)
第三节 股份制经济的基本特征	(4)
第四节 股份制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功能	(10)
第五节 股份制经济的产生和发展	(16)
第二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股份制	(22)
第一节 我国股份制试行的基本情况	(22)
第二节 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与股份制	(27)
第三节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股份制	(34)
第三章 股份公司	(38)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基本特征	(38)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建立	(43)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管理机构	(47)
第四节 股份公司的会计管理	(54)
第五节 股份公司的重整、合并与解散	(61)
第四章 股票与股票市场	(68)
第一节 股票的特征与种类	(68)
第二节 股票的价格	(73)
第三节 股票的发行市场	(77)
第四节 股票的流通市场	(83)
第五章 债券与债券市场	(89)
第一节 债券和债券的种类	(89)
第二节 债券的发行市场	(93)
第三节 债券的流通市场	(97)
第六章 证券公司与证券交易所	(100)
第一节 证券市场	(100)
第二节 证券公司	(103)
第三节 证券交易所	(105)
第七章 证券投资	(109)
第一节 概述	(109)
第二节 证券投资风险与收益	(112)
第三节 证券投资者与投资对象	(120)
第四节 证券投资策略	(122)
第五节 证券投资的基本方法和技巧	(125)

第八章 证券市场管理.....	(128)
第一节 证券市场管理概述.....	(128)
第二节 证券市场管理的法律体系和管理法规.....	(131)
第三节 证券市场的管理机构.....	(133)
第四节 证券发行市场的管理.....	(136)
第五节 证券商的管理.....	(139)
第六节 证券交易市场的管理.....	(142)
第七节 我国证券市场的管理.....	(146)

第一章 股份制经济的理论和实践

股份制经济、证券市场是一种高文化、高法制、高敏感、高效率的经济形式，它是社会化大生产、商品经济和信用制度发展的必然产物。股份制经济亦称股份制或股份经济，它是集产权组织形式和企业经营组织于一体的企业组织形式，其典型形态是股份公司。作为一种科学的企业组织形式和产权制度，它具有自身独特的原理、规范、机制和机理，在资本主义社会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把资本主义经济推到了一个很高的水平，显示了巨大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本章介绍股份制经济的产生、发展，产生的原因以及其基本特征和功能

第一节 股份制经济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一、股份制经济的含义

什么是股份制？从典型规范的形态来讲，股份制就是按一定的法规程序，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创立法人企业（公司），对生产要素实行社会占有联合使用，企业拥有独立的法人资产，是一个独立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从生产和经营，投资者按投入股的份额参与企业的管理和分配，同时承担有限的经济责任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财产制度。

股份制既是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又是一种产权制度。从经济发展史来看，企业组织形式各种各样，产权制度也各不相同。有独资的个体企业，资产属企业主独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合资合作企业，资产归合作者共有，共同经营共负盈亏；而国有企业，资产是国家的，国家所有、国家经营，盈亏都由国家承担。在股份制度下，企业一定是采取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企业资产是诸多股东的财产组合配置而成，企业（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股份制是一种富有包容性、开放性的经济形式，它能容纳各种所有制，溶合为一种混合（联合）的所有制。从这个意义上说，股份制又可以说是一种所有制的存在形式，是一种资产所有权的实现方式。

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迄今有 400 多年的历史。股份制作为现代商品经济社会中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产权制度，遍及全世界，特别是商品经济发达的国家的大企业，大多采用股份制，建建成股份公司、股份制财团、跨国公司。股份制公司在基本原则、机理、机制上具有共同性，但在具体形式上是多种多样的。

二、股份制经济的主要内容

股份制作为一种现代的企业组织形式和科学的产权制度，是随着生产社会化和现代商品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成熟和完备起来。完整全面地理解和把握股份制，要从社会全局来分析：从企业组织构造、资产组合结构和运行环境、条件等综合来考察，它的主要内容应包括三个方面：

- （1）企业的组织形式。包括股份制公司的类型，内部构造、经营体制和领导体系。
- （2）企业的产权关系。指企业资产的组合结构、股权配置，经济主体各种资产产权能的明确和界定，以及利益关系和制约机制。
- （3）证券市场。股份制企业的产权、股权证券化、商品化、市场化，通过证券市场，进

行自由转让，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配置。不仅有发行的一级市场，还要有交易的二级市场，要有健全的证券市场体系，股份制的活力才能充分表现出来。

股份制是现代市场经济的企业制度，具有开放性、合理性和科学性，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要求，具有巨大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

第二节 股份制经济产生的原因

马克思在《资本论》和其他著作中，对股份制经济的产生、特征、性质和作用等问题，都曾有过许多论述，现分述如下。

一、股份制经济是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与生产力性质相适应，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 general 规律，也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理。生产力发展既有生产力要素的数量增加和质量的提高，也有生产力要素组合方式的细化和拓宽。在人类历史上，前述两方面的发展，都与商品经济的发展有着密切联系。商品经济以社会分工存在为前提，分工使劳动表现为直接的个别劳动，但是整个社会劳动又是由个别劳动组成的，要使个别劳动成为社会劳动，就必须通过商品交换来实现，因此，就使商品经济发展起来。而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又使生产要素的组合方式即生产本身也从一系列的个人行动变成了一系列的社会行动，产品也从个人的产品变成了社会的产品——生产日益社会化。这时，“在这个个体生产者即商品生产者的社会中，渗入了一种新的生产方式”。……它确立了在个别工厂里组织起来的有计划的分工；在个体生产旁边出现了社会化的生产。”^① 由于这样生产效益高，有竞争力，因此，使“生产规模惊人地扩大了。”^② 与此相适应，客观上要求组织生产者必须能提供巨额的资本。然而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私人资本积累的有限性同发展社会化生产要求巨额资本之间发生了尖锐的矛盾，这就为股份制经济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因为，扩大资本规模，通常有两种方法：一是资本积累；二是资本集中。两相比较，前者太缓慢，不能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这就需要采用社会资本集中的办法以迅速扩大资本总额。如马克思所说：“不过很明显，积累，即由圆形运动变为螺旋形运动的再生产所引起的资本的逐渐增大，同仅仅要求改变社会资本各组成部分的量的组合的集中比较起来，是一个极缓慢的过程。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③ 资本集中中最强有力的杠杆是竞争和信用。竞争是通过大鱼吃小鱼将小资本强行合并成大大资本，它所引起的社会震动是比较大的；而借助于在信用制度基础上成长起来的股份制集中资本则相对“温和”得多，马克思称之为“比较平滑”的资本集中方式。所谓“平滑”，就在于股份制可以通过对资本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在不改变资本所有权及其所确定的利益关系的前提下，将资本的经营权集中起来，成为适应社会化大生产所要求的社会化大资本。这种方式既使资本主义制度未受到损害，又使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得到了缓和。因此，使股份经济在资本主义社会得到普遍而迅速的发展。

二、信用制度的高度发展是股份制经济形成和发展的基础

马克思指出：“信用制度是资本主义的私人企业逐渐转化为资本主义的股份公司的主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09页。

② 《资本论》第3卷，第493页。

③ 《资本论》第1卷，第688页。

基础。”^①信用制度之所以能成为资本主义股份经济形成和发展的基础，在于它从两方面为股份公司的建立创造了条件。一方面，信用制度的发展为股份公司集资和融资提供了可能。信用是一种以偿还为条件的特殊形式的价值运动。“这个运动——以偿还为条件的付出——一般地说就是贷和借的运动，即货币或商品的只是有条件的让渡的这种独特形式的运动。”^②这种借贷运动把货币资金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合理分离，从而为股份经济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建立公司法人产权关系提供了借鉴。因为，不管从历史上看，还是从逻辑上看，信用制度都先于股份经济的产生。另一方面，信用形式特别是银行信用的发展是股份公司进行融资最有力的助手。马克思指出：“一种崭新的力量——信用事业，随同资本主义的生产而形成起来。起初，它作为积累的小小的助手不声不响地挤了进来，通过一根根无形的线把那些分散在社会表面上的大大小小的货币资金吸引到单个的或联合的资本家手中；但是很快它就成了竞争斗争中的一个新的可怕的武器；最后，它变成了一个实现资本集中的庞大的社会机构。”^③银行不仅是股份公司进行股票融资的承办者和发行者，同时也是股票的重要购买者，它通过密如蛛网的金融机构把分散的资本集中起来，没有银行信用作为中介，单靠分散的单个资本去自我联合成规模巨大的股份公司，那是困难的。总之，信用制度和股份经济在资本集中中具有相同的作用，同为实现资本集中的社会组织形式，二者是互相联系、互相促进的。一方面，股份经济可以促进信用制度的发展；另一方面，信用制度的发展也可以促进股份经济的发展。从这个意义上看，股份经济的形成和发展，是以信用制度的发展为基础的。

三、资本主义股份制经济的兴起是和社会上存在着大量闲散资本（资金）相联系的

马克思考察资本主义生产的前提条件时指出：“单个的货币所有者或商品所有者要蜕化为资本家而必须握有的最低限度价值额。在资本主义生产的不同发展阶段上是不同的，而在一定的发展阶段上，在不同的生产部门内，也由于它们的特殊的技术条件而各不相同。”^④而变化的总趋势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而不断提高的。要适应组织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建立股份公司，修铁路，开运河，办社会公用事业和银行，必须有大量的货币资本（资金）的存在。这一条件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是存在的。恩格斯指出：“自1886年危机以来，积累以不断增加的速度进行，以致在所有的工业国，至少在英国，生产的扩展赶不上积累的增长，单个资本家的积累已经不能在扩大他的营业方面全部用掉；英国的棉纺织业在1845年就已如此。……为了便于这样流来流去的大量货币资本得到使用，现在又在以前没有设立过有限公司的地方，到处都设立了合法的新式有限公司。”^⑤马克思在谈到贮藏货币处在生产过程之外，是一个“死荷重”之后，指出：有贮藏货币的人，总是“渴望利用这种作为潜在货币资本贮藏起来的剩余价值来取得利润和收入的企图，在信用制度和有关证券上找到了努力的目标。货币资本由此又以另一个形式对资本主义生产体系的进程和巨大的发展，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不难看出，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有大量过剩货币资本的存在，为了获得利润收入，积极投入到信用制度和有关证券上，是推动股份经济迅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① 《资本论》第3卷，第498页。

② 《资本论》第3卷，第390页。

③ 《资本论》第1卷，第687页。

④ 《资本论》第1卷，第343页。

⑤ 《资本论》第3卷，第1029页。

第三节 股份制经济的基本特征

一、股份制的产权关系

股份制作作为一种科学的产权制度，是随着社会化大生产和现代商品经济而不断完善起来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从借贷资本开始阐述，分析资本主义的产权关系。借贷资本出现，资本的所有权和资本的职能分离了，把资本的所有者和资本的占有使用者分开了。当股票、债券等有偿证券出现时，资本普遍二重化，即一个资本有两种存在形态：一是现实资本；一是虚拟资本（“现实资本的纸制复本”）。并且各自按其规律进行运动。这种产权关系的变化发展，不是思想的杜撰，而是社会经济发展过程的理论概括和反映。随着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财产制度、产权关系必然不断发展和进步。社会化现代化的生产和商品经济，客观上要求资产（产权）根据不同情况进行分散、组合、调整、转移、集中、确认和界定。为了确认和界定分解、转移、集中后的产权关系，使产权主体明晰、财产权能和利益关系规范化、法律化，逐渐形成了以股份制为特征的科学的产权制度。

何谓产权和产权制度？简要地讲，产权是一种财产权。完整的产权包括对财产的所有权、占有权、支配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置权等六方面的权能和利益关系。其中所有权是基础的根本的产权。所有权又叫终极所有权，其他各权是由终极所有权的分化和派生，相对独立出来的产权。分解、独立出来的产权，又受终极所有权的制约。产权这个概念，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产权，包括物质和知识等所有财产的权能和利益关系。而狭义的产权是专指社会经济实体的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权能和利益关系。

产权制度是指在现代商品经济条件下，对财产权的各种权能及利益的分解、组合、转让及其确认、确定和界定。它是关于产权主权对财产的所有、占有、使用和产权的转让等方面的责、权、利等经济关系的法制制度，是经济关系的法律表现形式。产权制度反映的是财产在运行过程中，所有者、经营者、使用者之间的财产、利益、权利、责任、义务的法律的经济的制约关系。

产权制度与所有制的关系是怎样的？产权制度与所有制有区别，又有联系。所谓区别，是指各自包含的内容、涉及的问题不同，是从不同的角度、领域和层次上反映和处理财产关系。所有制是从社会总体上解决社会的根本的经济制度。所有制解决的是生产资料的分配、归属及剩余产品的分配方式问题。所有制是通过人与物的关系表现人与人的社会经济关系。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社会的根本的经济制度，是社会制度的经济基础。而产权制度涉及的是，在既定的所有制条件下，同一财产的所有、占有、经营、使用、转让过程中，不同经济主体之间的产权界定及其制约关系和运行机制。产权制度解决的中心问题，是财产或资源的如何合理组合和优化配置及有效使用的问题。所有制中的生产资料的分配和归属，发生在生产过程之前。产权制度、产权关系中各种权能的确认、界定和组合，则是在既定的所有制下，发生在生产过程之中。从经济发展史来看，所有制是任何社会都有的基本经济制度，它决定社会的性质。而产权制度则是商品经济条件下产生的，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完善和成熟。

所谓联系，是指一定的所有制总要选择某种产权制度（财产组织形式）来实现自己的运行，并以自身的性质决定产权制度的特殊社会性质。产权制度是以所有制为基础，它是所有权的实现方式。它比所有制的内容更丰富具体。它只是一种所有制关系下，财产的一种组织

形式和实现方式，它可以为任何一种所有制服务。

二、股份制经济的基本特征

股份制度作为一种现代企业组织形式、产权制度和所有制的存在及其有效地实现形式，综合起来，有下列基本特征：

(1) 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典型的规范的股份制企业，都是通过发行股票广泛筹集资本而组建起来的。真正的股票具有三性：其一，不返还性。即投资入股后，投资者不能中途将股金抽回退股。这是所有的公司法都明确规定的。这是为了保证企业资产的完整性和运行的不间断性，同时也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者作为公司的股东握有股权，享受股权所赋予的一切权利，企业法人拥有企业资产经营的全权，个别股东不得干扰。其二，流通性。股票流通性的核心，就是随时可以变成现钞，这是股票的生命力所在。股票虽不能中途退股抽回现金，但公司法和证券交易法规定，股票具有流通性，即可以买卖、转让、抵押和赠予。股票的持有者，可以根据情况和意愿，保留股票当股东，享受股东的权益，拿股息、红利、股本增值，参加股东大会行使管理权，“用手投票”表示你的意志和对公司的信任。如果需要现金，可把股票拿到证券市场卖掉，换回现金。股东若察觉或发现公司经营情况不妙，为了避免风险损失，可以“溜之大吉”，跑到证券市场把股票卖掉，这叫“用脚投票”，表示对公司不信任。股票的流通性，不仅维护了股东的利益，股票变现，使钱活起来，还给予股东避免风险的自由和余地。其三，风险性。进行股票投资与储蓄、购买债券不同，储蓄、债券是保本保息。而股票投资就具有风险，企业经营好，可以凭股权取得股利和股本增值的利益。如果企业亏损和股票市场情况剧变，搞得不好，可能把老本赔掉。其原因在于：股票的收益不是现实的，而是预期的。这种“预期的收益”如同“幻想的财富”，它受政治、经济、军事、人为等各种情况的影响，有可能变成现实，也有可能成为泡影。所以说股票投资是一种风险投资，买卖股票是一种高风险投资。

(2) 股份公司的资本二重化，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与资本的经济上的所有权分离。股份公司是发行股票筹集资本，公司一旦成立它的资本就二重化了，即同一资本变成二种存在形态：分为现实（实物）资本和虚拟资本。现实资本以实物形态，产权的形式存在，由企业（公司）掌握；虚拟资本，即现实资本的“纸制复本”，以股票的形态、股权的形式存在，由股东掌握。由于资本二重化，资本的所有权和职能资本就分离了，正如马克思说的：“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同它的经济上的所有权分离”^①。投资者成为股东，企业成为独立的法人，这样一来，就产生了必然的结果，企业资产独立化为企业法人资产。

随着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与资本的经济上的所有权的分离，资本所有权的二重化，即企业财产分离为实物所有权与价值所有权，它们的主权和运动也分离和独立化了。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变成股权，归股东所有。股东是企业财产的最终所有者，它行使股权赋予的一切主权。股东拥有股权，掌握资产的份值形态——股票，它有权参与企业管理，有权参与企业资产分配，有权获取收益，还有权将股票转让和买卖。但它失去了对企业实物资产的实际占有和支配权。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即股权，使股东的主权和利益得到了保证，责任与义务也明确起来，其运动机理、机制、运动方向、路线、区界也是清楚的。资本经济上的所有权，即完全独立的经营权（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经营权）归企业。企业资产独立化为法人资产后，企业法人代表（董事会）就拥有对企业实物资产的所有权，即完全独立的资产经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Ⅱ，第511页。

权。它包括企业实物资产几乎全部的所有权、占有权、支配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置权。企业作为法人资产所有权的主体，行使经营者充分的主权，企业法人对企业资产享有直接的、排他性的、完全独立的经营权，排除投资者（股东）和其他机构的直接干预，真正成为独立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制约、自我发展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既有利于企业的积累和发展，也有利于企业的自我约束，还有利于经营管理的专业化和企业家的形成。

（3）股份制经济实行“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股份制企业，是诸多股东投资入股组建的，公司的财产是共有的，目的是共同的，企业获得的利益是大家的，企业发生亏损由大家共同承担。所以在股份制企业内部实行“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原则。由于资本是大家投资共有的，按资本运动规律，产生的利益要大家共享，出现亏损由大家承担，而且资本所有权与利益、风险是对等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原则，把企业与股东紧紧地连在一起，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没有例外和特殊，这就是股份制经济的凝聚力。这样，企业与股东，经营者与股东，股东与股东在共同的利害关系的基础上，有机地联系起来，自身利益与共同利益、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较容易理顺。

（4）股份制经济具有平等性，贯彻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在股份制经济中实行股权平等和对等原则，一切经济活动以投资入股的资本金额为准，按一股一权一利和同股同利同风险原则办事，实行股权平等，不承认任何特权。股东拥有的股票多其权利也就大，股票少权利也小。股票的权利也是对等的，股票多，权利大，义务也大，得到的收益也多，同时所负的经济责任也相应的大，承担的风险也大。

股份制经济的本性具有开放性，它既能容纳、包容多种经济内容，又能通过参与制冲破各种封闭、壁垒渗透、扩张到各种经济形式和地域中去。股份制企业和证券市场在运行过程中，始终体现公开性、公平性、公正性原则，具有较强的透明度。股份公司招股要在报纸上公开登报，公司章程要向社会公布，公司创立要向社会公告，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要定期向社会公布，而且要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审核、公证，股票从发行、上市交易的全过程，都要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这一切有利于提高股份公司的社会信誉和知名度，有利于社会监督，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

（5）股份制企业实行“有限责任制”。股份制企业的典型、普遍形式是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和章程明确规定，股东对公司资产负债负有有限的经济责任，即当公司倒闭或解散时，股东只以自己入股的股金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至此为止，与股东的其他财产无关。有限责任制是现代企业制度中最基本、最重要的共同特征，是分散风险、维护投资者利益的又一种制约机制。在经营中，如果企业亏损，根据有限责任原则，最多把股本赔光，到此为止。股本赔光了，企业也完了，经营者也完了，不会有无限制的“输血补亏”的事。这就是一种资产对经营者的制约机制。在股份制条件下，投资者投资入股后，为了获取收益，防止损失，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和意愿进行三种选择：其一，如果企业兴旺发达，经济效益好，投资者可以保持股票做股东，凭股权获取股息红利、股本增值的利益；其二，如果发现企业经营不好，或者企业前景不妙，以及急需现金等，股票持有者（股东）可以把股票转让和出卖；其三，股票持有者，根据需要和可能，可以随股票市场价格的涨落，买进和卖出，从中获取差价。

股份制的有限责任特点，对于保证投资者自由权利和利益，对于促进经营管理的进步以及社会经济发展，都有积极的意义。上面分析的三种选择，充分地体现了投资者的自主、自由的主权和利益，它可运用股票赋予的权利，在企业内部行使主权，通过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等权利，影响制约经营者。它还可以视情况，通过股票市场的股票买卖，从外部对企业进行

影响和制约。企业经营有方，兴旺发达，社会信誉高，投资者蜂拥而来；反之，企业经营不好，前景不妙，企业社会信誉下降，失去股东信任，不仅股东会抛售股票，股票在市场上的命运也会难堪。所有这些，都是压力，影响和制约着企业，推动企业进步。

(6) 股份制企业的产权主体明晰，各经济主体的权能界定清楚、规范而且法律化。股份制企业是股东投入股创立的，企业资产是诸多股东资本的组。因此，股份制企业产权的主体，具有天然的明晰性。这个产权主体的明晰性有两层含义：第一，确认财产来自何方，是谁的？这叫定性；第二，确定财产的数量是多少？这叫定量。不仅如此，各个经济主体的权能、利益、区界，划分界定得一清二楚。不仅资产的存量清楚，资产的增量也是清楚的。在股份制企业中，与资产主权相关的有三个产权主体：股东是企业资产的最终所有者，是股权的主体，他通过股东大会（所有权组织）行使其所有者的主权；董事长（含董事会成员）是企业资产的全权经营者，是企业现实资产的产权主体，他通过董事会（经营权组织）行使经营决策权，经营盈亏成败，负全责；总经理受聘于董事会，对董事会负责，是具体实施经营权的主体，全权独立地负责日常经营。三个经济主体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各个经济主体的职责、权能、区界不仅明晰、清楚而且法律化，在公司法中都作了明确的规定。

(7) 股份制经济的产权商品化、证券化、市场化。在股份制经济中，无论是法人产权还是股东的股权都是商品，而且都采取有价证券的形式，可以通过证券市场进行自由转让或买卖。这有利于社会资本的迅速集中，使企业在公平条件下竞争，优胜劣汰，有利于企业及时适应社会需要转移阵地开辟新领域。产权商品化、货币化、证券化，通过市场进行交易，并不影响企业的经营活动，股份企业作为独立的法人，仍具有存在的连续性。资产商品化、证券化，利于发展横向联系、形成企业集团，利于资本的社会化、国际化。在股份制度条件下，公司资产货币化、商品化、证券化，还会促使资本向经济效益好的和有发展前途的产业流动，打破实物资产的凝固和封闭状态，实现优化组合。一些经济效益好的、有发展前途的企业，采取控股、参股的方式实行兼并和组合，发展成资产一体化的企业集团。这样发展和组建企业集团，即容易方便，又科学稳固，生命力也强。

(8) 股份制企业的产权结构是多元的，而企业资产又是集中完整不可分割的。在股份经济中，产权股票化，股票大众化。由于股权的多元和分散，真正左右企业、控制企业的是一些大股东，中小股东由于股权少，不会对企业有大的影响。股份制的这一特点就产生了两个结果：一方面使大股东能利用大众的投资，壮大其经济实力；另一方面又通过一系列的机制和技术措施，使中小股东得不到实权，从而确保大股东对企业的实际控制权。这一点，对社会主义公有制更有意义。

三、股份制的性质

(1) 股份制是一种中性的新型的企业组织制度和产权制度，不是资本主义的专利。随着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单个资本显得力量单薄，社会化大生产要求集中巨资对资本的社会占有和联合使用。资本主义竞争和信用的发达，股份制、股份公司迅速发展成长起来。股份制是商品经济的产物，是社会大生产发展的产物，它的本质和一般的规定性是通过信用手段筹集资金的一种方式手段和工具；作为商品经济条件下组织社会大生产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是产权的组合、配置模式；是一种所有权的实现方式。它是一种新型的企业制度和产权制度，是中性的，不具有阶级属性，不是资本主义专有，是人类共同的财富。资本主义用它把经济推进到一个很高的水平，社会主义国家也可以而且应该利用它发展社会主义经

济，应该继承发扬一切有价值的人类文化遗产，利用一切有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方式、方法、手段，加快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2) 股份制不是一种独立的所有制，它的社会性质是以社会制度和社会生产关系的性质为转移的。股份制度萌芽、产生于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发展和成熟于资本主义社会，在社会主义社会还要继续存在和发展。在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通过发行股票广泛地把社会各阶级、阶层、经济组织、社会机构的资金集中起来，组成企业，实行对生产要素的联合占有和使用，进行联合生产和经营。它与纯粹的私有制不同，是一种容纳各种成分的联合所有制（或称混合所有制），确定股份制的社会性质，与确定国家所有制的社会性质的道理相类似。国家所有制存在于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判断一种国家所有制的社会性质、阶级属性，不是就国家所有制判断国家所有制，而是看国家所有制存在的社会制度、国家的阶级内容、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的社会属性，由此判定不同性质的国家所有制。股份制性质的判定除了应考虑社会制度、国家和主体生产关系性质外，还应考虑联合的性质和股权结构、比重的性质，以及劳动者在企业中的地位和利益分配关系等。在资本主义社会，以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条件下，私有财产组合的股份制企业，是资本主义私有经济，在社会主义社会，由公有资产投入，或公有财产占主导组建的股份制企业，就是社会主义公有经济。

(3) 股份制在资本主义社会是社会资本的一种存在形式，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马克思曾这样分析：

“股份公司的成立。由此：

①生产规模惊人地扩大了，个别资本不可能建立的企业出现了。同时，这种以前由政府经营企业，成了公司的企业。

②那种本身建立在社会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并以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社会集中为前提的资本，在这里直接取得了社会资本（即那些直接联合起来的个人的资本）的形式，而与私人资本相对立，并且它的企业也表现为社会企业，而与私人企业相对立。这是作为私人财产的资本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范围内的扬弃。

③实际执行职能的资本家转化为单纯的经理，即别人资本的管理人，而资本所有者则转化为单纯的所有者，即单纯的货币资本家。……在股份公司内部，职能已经同资本所有权相分离，因而劳动也已经完全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剩余劳动的所有权相分离。资本主义生产极度发展的这个结果，是资本再转化为生产者的财产所必需的过渡点，不过这种财产不再是各个互相分离的生产者的私有财产，而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财产。即直接的社会财产。”^①

马克思还指出：“资本主义的股份企业，也和合作工厂一样，应当被看作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② 遵循马克思指出的方向，我们深入分析股份制，可以看到股份制的运用和发展，在不断地“扬弃”资本主义私有制。即一方面“保存”着“私有制”；另一方面又在不断地“否定”着私有制，向新的联合的生产方式前进。

说股份制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保存”、“否定”资本主义私有制，是指它的产权仍然是私人所有，没有根本否定。但在占有上表现了社会性，在一定程度上缓和和调整了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但没有解决基本矛盾。从这个意义上说，股份制保存私有制，但不能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493—49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498页。

同原来的私有制。

股份制怎样在不断地否定资本主义私有制呢？请看下列变化：其一，资本职能与资本所有权分离。资本所有权二重化，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和资本的经济上的所有权分离了，从而资本所有权是私人性质的，但所有权的实现方式是社会化的，占有使用方式社会化了，资本的占有使用与所有权分开，所有权不完整了。其二，股份制中的“有限责任制”，决定资本的所有者（股东），对所投资资本只承担有限的经济责任，他是资本的所有者，只能在股东大会上行使所有权，不能直接干预企业。这就意味着他对资本失去了绝对的所有权，而只有有限的所有权。其三，在现代股份经济中，股份企业产权结构多元化，股权分散化，资本的所有权受到种种条件的限制、制约、弱化，资本私有权的完整性、独立性、绝对性在逐步削弱。其四，在股票发行的社会化和股票市场的交易中，资本的所有权只表现在股权上，在股票的不断交易中，股票持有者与企业的关系，进一步淡化和削弱，甚至不大关心，只凭股票拿股利，更有的连股利也不感兴趣，只注重不断地买进卖出，追求短期的资本利得（价差）。其五，在现代股份制中，由于经理在企业运行中决策权的扩大和强化，资本所有权在弱化，这在组织制度上开始对资本私有权的否定。

（4）股份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可成为公有制经济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公有资产的一种组合、现实的主式。把股份制看成私有制，把股份制与私有制等同起来的观点，是对股份制经济的一种浅薄的曲解。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在实践上是不符合现实社会实际的。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完全由公有财产（国家、集体）投入入股组建的股份制企业，无疑是社会主义公有经济。如果国家、集体资产在股份企业的产权结构中占主导地位，其他为个人和私人股份，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若是公有股份少于个人和私人股份的股份企业，它是社会主义国家领导和控制的公私合营经济。那种职工投入入股，职工的股份和国家、集体资本合作经营，共负盈亏的企业，是属于社会主义合作股份制性质的经济。完全由劳动者集资入股创建的股份企业，实行按劳分配和按股分红，其性质是社会主义股份合作制经济。只有完全由私人资本（中、外）组成的股份制企业，才是私有制经济。但是，它与资本主义社会的私有制经济也有区别。

（5）股份制不论在资本主义社会，还是在社会主义社会的条件下，仍有投机和欺诈的消极性的一面。股份制、股份公司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虽然将私人资本转化为社会资本、将私人企业转化为社会企业，即使资本脱下了私人资本的外衣，穿上了社会资本的制服，这对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一定程度的扬弃，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范围内的扬弃。股份制虽然是一种联合生产和经营的经济组织形式，其中包含着向新的生产方式转化的因素，并为转化创造了前提条件。但是，股份制仍然具有投机和欺诈性。“在创立公司、发行股票和进行股票交易方面产生出了一整套投机和欺诈活动。”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市场，是筹集资本发展经济的有效形式，同时又为投机提供了条件、场所和方便。股份制度在促进经济发展、繁荣的同时，又会由于股票投机过分而使少数人暴发暴富，另一部分人资本赔光并倾家荡产，从而引起社会不安宁，甚至由于恶性投机，造成证券市场大波动，酿成股灾，促成经济危机等。因此，兴利除弊，是驾驭股份制经济的管理艺术。

第四节 股份制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功能

一、股份制、证券市场在经济发展中的功能

资本主义的企业组织形式和产权制度，经历了一个由独资、合伙到股份制公司的发展过程。股份制企业在资本主义社会得到了迅速和充分的发展，并在社会经济中成为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组织形式。之所以如此，最主要的原因就是股份制度适应于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股份制是以产权明晰为前提的在企业体制上的一种组织创新和制度创新，对经济发展起着巨大的作用，因而促进了生产的社会化和社会经济的繁荣。股份制度、证券市场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起了不可估量的作用。有人说，没有股份制度，没有股票、股份公司，没有股票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就没有今天的资本主义，就没有今天的工业社会的繁荣。股份制度、证券市场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功能，概括起来有：

(1) 股份制度、证券市场的主要功能是集资融资，而且是迅速、灵活、有效，这一功能简直达到了魔力的程度。它加速了资本的集中，使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空前。现代化大生产的发展，不仅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而且要求规模经营。创办和经营一个企业，不仅需要设备、技术、管理人才，还需要巨额资金，而单个资本、合伙资本有局限性：一是难以提供巨额资金；另一方面巨额投资对一个投资者、一个企业来说风险太大。靠银行贷款会遇到银行财力的限制，银行一般不愿发放长期巨额贷款，而且银行奉行的是“杀贫济富”、“趁火打劫”的非人道原则。现代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要求集中巨额资本。通过发行股票，能够在短期内把分散的社会上的货币资源集中起来，达到社会化大生产、大规模经营所需的巨额资本量。股份制、证券市场作为一种灵活有效的集资手段，适应于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又极大地推动了社会化大生产的迅速发展。看看世界的铁路和运河的发展史，就会看到和认识股份制的威力和魔力。对此，马克思作了深刻的评论：“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①。股份制企业通过发行股票广泛地集中社会资金，加速了资本的技术构成的提高，有力地推动了技术的进步。关于这方面的例子，真是比比皆是。美国第三大汽车厂——克莱斯勒汽车公司，为了追加资本，于1983年春在一个小时内就发行了2600万股新股票，筹集资本43200万美元，用于技术改造和扩大经营。由此可见，股份制经济筹集资金的规模和速度是其他经济组织所望尘莫及的。现代经济的发展速度加快，经济效益的增长率提高，要求资本供应量相应增加，更需要股份制和证券市场。

(2) 股份制具有明确产权主体，具有促使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功能。一种经济的产权主体明晰有两个基本要求：一是财产是谁的，有多少既明确又确定；二是经济运行中与财产有关的经济主体，产权赋予其权能、利益界定清楚。在股份制企业中，资本二重化，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和经济上的所有权分离了，形成独立的法人资产。首先是产权主体明晰，其次是各经济主体权能清楚界定。股东是企业财产的终极所有者，拥有投资者的权利和责任，掌握着股权，享有股东的表决权。董事会是企业法人代表，拥有法人资产的所有权，行使法人主权。企业的总经理受董事会委托，行使具体经营权。在股份制企业内部，股权、法人所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88页。

权、具体经营权是分离的又是统一的、股权、法人所有权、具体经营权其权能和利益关系明确清楚，三权主体及其主权行为区界明确界定，三权相互联系又相互制约。股份制企业设有两会组织，一个是股东大会，是所有权组织，是股东集中行使所有者主权的场所；一个是董事会，是经营权组织，是经营者行使经营权的组织机构。这就使股份制企业组织体制走上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规范化。在股份制的产权制度下，企业才能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有利于保障资产存量，也有利于保证资产增值。这是企业行为合理化的基础，企业具有生机和活力的根本原因。

(3) 股份制的一系列原则和制度，具有形成健全的制约机制和富有活力的投资主体的功能。股份制企业的资本来自诸多股东，股票又具有流通性和风险性，这就使企业处在各方面的监督和影响之中。主要影响和监督来自三个方面：一是来自股东的监督（包括法人），股东作为投资者必然关切企业的经营和前途；二是来自股市价格涨跌的影响，企业经营好坏影响股价，股市价格也牵动着企业；三是来自社会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交易所的监督 and 制约。所有这些促使股份制企业形成健全的内部控制机制，股份制企业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原则，企业法人相互参股控股的“参与制”，从利益和风险上把股东与企业紧紧连在一起，还从产品业务和资本共有、利益共享的共同体关系上把股东团结起来。股份企业的凝聚力就在这里。股份制企业的“有限责任制”，不仅是一条原则，又是一种机制。这种原则有利于保护股东的利益，在企业倒闭破产时，股东以股本额为限，承担有限的经济责任，即顶多把股本赔光，不会株连股东的其他财产，使其风险损失降到最小。“有限责任制”又是一种制约机制，若企业发生亏损，到股本赔光为限，不能无限包下来，没有人向“无底洞”输血补亏，所有者、经营者、企业都到此为止。这是所有权对经营权、所有者对经营者的有力制约机制，有利于形成富有活力的投资主体，也有助于提高经营者的才干和积极性。股份制企业是共同投资、共负盈亏的独立的经济实体，它是无上级主管的企业，在这里既没有国家与企业的隶属关系和脐带关系，也不存在“父爱主义”和“慈母保护”，完全靠自己奋斗和拼搏求生存、求发展。

(4) 股份制、证券市场具有优化配置生产要素和资源的功能，股份制企业资产的流动性，证券市场的发展，有利于生产要素和社会资源的合理组合和优化配置，有利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股份制企业的产权商品化、货币化、证券化，市场化，无论是股东的股权，还是法人产权，都可以在市场上自由转让和买卖。这有四个好处：第一，打破了资产的凝固状态，使资产真正运动起来，并形成了一种合理调整资产和使生产要素优化重组的机制；第二，在股票价格的导向下，资产向经营效率高、经济效益好的行业和企业集中，资产的存量和增量，通过证券市场进行流动，经济结构、产业结构、产品结构能够及时调整，有利于有限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第三，资产的自由流动和优化组合，促进企业竞争，股价是一种非常敏感的晴雨表，它反映企业经营的好坏，来自股票市场的压力，推动着企业不断完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第四，企业资产的流动和股票的自由转让，便于投资者自由选择，使得投资变得迅速、灵活、方便。现代经济发展速度加快，市场竞争激烈，必须及时地调整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经济结构，一是集中资本用于急需产业；二是使资产存量合理流动。股份制、证券市场在这方面提供了行之有效的手段、条件和途径。

(5) 股份制企业经营权的强化和高度专业化，有利于促进企业家队伍成长。从经营管理学的角度来看，股份制是企业体制中的组织和制度的创新。股份制企业的特点，是通过发行股票的集中资本，虽有大批股东，但投资者一般不能直接干预企业；企业股东尽管千千万